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公司第七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于2024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
2. 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6名，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姜欣先生、高倚云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勇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013）

5. 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公司5名关联董事任勇强、郑宝明、许晓军、万程、信虎峰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2024-014）

6.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8. 审议通过了《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9.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0.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015）。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4-016）。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17）。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职工董事1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任勇强先生、郑宝明先生、许晓军先生、万程先生、信虎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同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英明先生、张学军先生、蒋亚

朋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有关材料已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核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1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划排序）

（一）万程先生简历

万程，男，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科技开发部副总经理，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采购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万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实控人兵器集团子公司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任勇强先生简历

任勇强，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曾在山西惠丰机械有限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辽宁北方化学工业公司、山西北方成品油销售公司、盘锦北方沥青股份有限公司、锦西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现任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受华锦集团实际控制。任勇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许晓军先生简历

许晓军，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现任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

理、法定代表人。

许晓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控股股东华锦集团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四）郑宝明先生简历

郑宝明，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在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方华锦联合石化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郑宝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控股股东华锦集团及其实际控制公司联合石化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五）信虎峰先生简历

信虎峰，男，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凌云机械厂技术科副科长、万向节分厂厂长，河北凌云机械厂代理副厂长、副厂长，德尔福沙基诺凌云驱动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凌云股份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监事会主席，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监事，凌云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凌云股份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信虎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实控人兵器集团下属子公司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划排序）

（一）王英明先生简历

王英明，男，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副教授职称。曾任三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辽宁华信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辽宁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辽宁观策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辽宁省教育厅法律顾问，葫芦岛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沈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英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英明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二）张学军先生简历

张学军，男，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沈阳化工大学管理型学院院长。

张学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学军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三）蒋亚朋女士简历

蒋亚朋，女，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

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教授。

蒋亚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蒋亚朋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